

证券代码：833984

证券简称：民太安

主办券商：国开证券

## 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宇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于凤仁因工作地点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71,346,033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280,761.9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分派现金红利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最终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拟选举黄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止，可连选连任。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